



2006 年度第三季度報告

China LotSynergy Holdings Limited

華彩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61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之特色

創業板乃為帶有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尤其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毋須有過往溢利記錄，亦毋須預測未來溢利。此外，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可能因其新興性質及該等公司經營業務的行業或國家而帶有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資深投資人士。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所然，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創業板發佈資料的主要途徑為於聯交所為創業板而設的互聯網網頁刊登。上市公司毋須在憲報指定報章刊登付款公佈披露資料。因此，有意投資的人士應注意彼等能閱覽創業板網頁，以便取得創業板上市發行人的最新資料。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報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 *China LotSynergy Holdings Limited*（華彩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董事」）對此共同及個別全面承擔責任。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1)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份；(2)本報告並無遺漏其他事項從而引致本報告任何聲明產生誤導；及(3)本報告內所有意見乃經周詳及審慎考慮，且基於公平及合理的基準及假設而發表。

業績（未經審核）

China LotSynergy Holdings Limited（華彩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局謹此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零五年同期未經審核之比較數字載列如下：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九個月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持續經營之業務：				
營業額	2	22,805	—	35,218
員工成本	3	(10,332)	(11,717)	(26,463)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		(2,414)	(52)	(3,581)
廣告及宣傳費用		—	(47)	(13)
一般及行政費用		(6,745)	(5,237)	(15,778)
持續經營業務之經營 盈利／（虧損）	4	3,314	(17,053)	(10,617)
其他收入		2,500	879	12,335
佔聯營公司盈利減虧損		(4,237)	—	(3,325)
除稅前盈利／（虧損）		1,577	(16,174)	(1,607)
所得稅	5	—	—	—
本期間持續經營業務之 盈利／（虧損）		1,577	(16,174)	(1,607)
終止經營之業務：				
本期間已終止經營業務之虧損		—	(1)	(1,548)
本期間盈利／（虧損）		1,577	(16,175)	(3,155)
歸屬：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		(8,337)	(16,096)	(17,371)
少數股東權益		9,914	(79)	14,216
		1,577	(16,175)	(3,155)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期間內 虧損之每股虧損				
每股虧損－基本及攤薄	6	(0.47)港仙	(1.23)港仙	(1.02)港仙

附註：

1. 編製基準和會計政策

本未經審核綜合業績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其亦包括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其詮釋）、香港公認之會計原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第十八章而編製。

編製本業績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跟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期間之已審計財務報表所採用一致。

本集團已採納以下已頒佈並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生效之準則。採納該等準則對本業績並無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僱員福利－精算收益及虧損、集團計劃及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外幣匯率變動的影響－海外業務投資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財務工具：確認及計量－選擇以公平值入帳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以下已頒佈但未生效之準則。採納該等準則將不會導致本集團之會計政策出現重大變動。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資本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財務工具：披露

2. 持續經營業務之營業額及收益

本期間確認之收益如下：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營業額				
根據VLT合作合同提供即開型視頻彩票終端機的收入	19,188	—	29,633	—
根據VLT合作合同提供即開型視頻彩票終端機維修及保養的收入	4,797	—	7,408	—
提供顧問服務的收入	19	—	29	—
減：營業稅	(1,199)	—	(1,852)	—
	<u>22,805</u>	<u>—</u>	<u>35,218</u>	<u>—</u>
其他收益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2,500	879	12,335	889
	<u>2,500</u>	<u>879</u>	<u>12,335</u>	<u>889</u>
收益總額	<u><u>25,305</u></u>	<u><u>879</u></u>	<u><u>47,553</u></u>	<u><u>889</u></u>

3. 員工成本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 薪酬、花紅、津貼及實物福利	4,159	1,332	12,806	3,284
— 因授予購股權而列開支	6,173	10,385	13,657	10,385
	<u>10,332</u>	<u>11,717</u>	<u>26,463</u>	<u>13,669</u>

4. 持續經營業務之經營盈利／（虧損）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之經營盈利／ （虧損）已扣除：				
所擁有資產折舊	2,414	52	3,581	163
有關土地及樓宇的經營租金	616	321	1,728	539
因授予其他參與者購股權 而列開支	2,443	1,577	3,552	1,577

5. 稅項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期間並無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及海外利得稅作出撥備（二零零五年：無及無）。

6. 每股虧損

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期間之每股基本虧損乃分別按其綜合未經審核之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虧損約港幣8,337,000元及港幣17,371,000元（二零零五年：港幣16,096,000元及港幣26,874,000元）及於期間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約1,772,582,000股及1,703,598,277股（二零零五年：1,307,500,000股及1,171,289,644股）計算。由於行使期內尚未行使的購股權之任何攤薄效應屬於反攤薄性質，故此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假設行使該等購股權。

7. 股本

	未經審核	
	法定股本	
	每股面值港幣0.01元之普通股	
	股份數目	港幣千元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及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	2,000,000,000	20,000
增加法定股本（附註(i)）	2,000,000,000	20,000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	4,000,000,000	40,000

7. 股本（續）

	未經審核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每股面值港幣0.01元之普通股	
	股份數目	港幣千元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1,000,000,000	10,000
根據認購協議發行新股（附註(ii)）	200,000,000	2,000
根據認購事項發行新股（附註(iii)）	230,000,000	2,300
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	<u>1,430,000,000</u>	<u>14,300</u>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1,430,000,000	14,300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新股（附註(iv)）	120,000	1
根據二零零六認購事項發行新股（附註(v)）	180,000,000	1,800
發行代價股份（附註(vi)）	200,000,000	2,000
購回股份（附註(vii)）	<u>(37,538,000)</u>	<u>(375)</u>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	<u>1,772,582,000</u>	<u>17,726</u>

附註：

- (i)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二十一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通過的普通決議案，透過增加額外2,000,000,000股每股面值港幣0.01元的普通股股份（「股份」），本公司法定股本增加至港幣40,000,000元。
- (ii)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七日分別與Centrix Investments Limited及Wealthmost Holdings Limited（統稱「承配人」）簽訂之兩份配售協議，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四月八日完成有關配售時，以每股配售價港幣0.026元向承配人發行及配發合共200,000,000股新股份。配售之集資淨額約港幣5,000,000元，作為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

7. 股本（續）

- (iii)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八月九日訂立的認購協議，本公司在完成有關按每股配售價港幣1.29元配售合共400,000,000股現有股份予超過六名承配人的配售協議（「先舊後新配售股份」）後，於二零零五年八月十九日按每股認購股份港幣1.29元向認購人發行及配發合共230,000,000股本公司新股份（「認購股份」）（「認購事項」）。本公司根據先舊後新配售股份集資約港幣271,000,000元，而有關資金用作：(i)約港幣59,000,000元用作支付Tabcorp International Hong Kong Limited資本承擔；而餘額則(ii)於日後出現其他有關商機時作出投資；及(iii)作為本公司一般營運資金。
- (iv) 購股權持有人於二零零六年一月行使購股權，支付認購款項約港幣235,000元，以認購本公司合共120,000股股份，其中港幣1,000元記入股本及餘額港幣234,000元記入股份溢價。
- (v)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一月十七日訂立的認購協議，本公司在完成有關按每股配售價港幣3.675元配售合共180,000,000股現有股份予超過六名承配人的配售協議（「二零零六先舊後新配售股份」）後，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二十七日按每股二零零六認購股份港幣3.675元向認購人發行及配發合共180,000,000股股份（「二零零六認購股份」）（「二零零六認購事項」）。本公司根據二零零六先舊後新配售股份之集資淨額約港幣631,900,000元，有關資金部份用作支付認購Corich International Limited權益所需的餘下現金部份代價港幣470,000,000元及作為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
- (vi)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九日訂立的認購協議，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二十八日以每股代價股份港幣2.40元向Toward Plan Investments Limited及Win Key Development Limited發行及配發合共200,000,000股新股份（「代價股份」），作為支付認購Corich International Limited股本中每股面值1.00美元之1,000,000股普通股的部份代價。
- (vii) 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二月及五月於聯交所購回股份37,538,000股。每股所付最高價及最低價分別為港幣2.95元及港幣0.87元。購回股份所支付的代價及費用總計約為港幣53,648,000元，已自股東權益中扣除。購回股份已被註銷。

8. 儲備及累計虧損

	未經審核截至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股份溢價 港幣千元	資本儲備 港幣千元	累計匯兌 儲備 港幣千元	以股份 為基礎之 補償儲備 港幣千元	累計虧損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19,865	15,158	(281)	—	(8,421)	26,321
期內虧損	—	—	—	—	(26,874)	(26,874)
海外附屬公司之 貨幣匯兌差額	—	—	393	—	—	393
購股權計劃	—	—	—	—	—	—
—僱員服務價值	—	—	—	10,385	—	10,385
—其他參與者 服務價值	—	—	—	1,577	—	1,577
根據認購協議發行新股	297,600	—	—	—	—	297,600
發行開支	(26,146)	—	—	—	—	(26,146)
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	<u>291,319</u>	<u>15,158</u>	<u>112</u>	<u>11,962</u>	<u>(35,295)</u>	<u>283,256</u>
	未經審核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股份溢價 港幣千元	資本儲備 港幣千元	累計匯兌 儲備 港幣千元	以股份 為基礎之 補償儲備 港幣千元	累計虧損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291,319	15,158	1	26,279	(58,505)	274,252
期內虧損	—	—	—	—	(17,371)	(17,371)
海外聯營公司之 貨幣匯兌差額	—	—	(1,166)	—	—	(1,166)
購回股份	(53,273)	—	—	—	—	(53,273)
購股權計劃	—	—	—	—	—	—
—僱員服務價值	—	—	—	13,657	—	13,657
—其他參與者 服務價值	—	—	—	3,552	—	3,552
已歸屬之購股權失效	—	—	—	(347)	347	—
根據購股權計劃 發行新股	401	—	—	(167)	—	234
根據認購協議 發行新股	659,700	—	—	—	—	659,700
根據一認購協議 發行代價股份	478,000	—	—	—	—	478,000
發行開支	(29,585)	—	—	—	—	(29,585)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	<u>1,346,562</u>	<u>15,158</u>	<u>(1,165)</u>	<u>42,974</u>	<u>(75,529)</u>	<u>1,328,000</u>

9. 已終止經營之業務

本集團之金屬貿易相關業務已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一日終止。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業績分析載列如下：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營業額	—	1,773	7,335	6,091
銷售貨物成本	—	(1,745)	(7,229)	(6,015)
費用	—	(29)	(1,654)	(6,340)
	—	(1)	(1,548)	(6,264)
所得稅	—	—	—	—
本期間已終止經營業務之虧損	—	(1)	(1,548)	(6,264)

中期股息

董事局不擬就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派付中期股息（二零零五年：無）。

業務回顧及展望

本集團主要從事公益彩票及相關行業的投資及項目開發，以及提供技術支援、設備供應及顧問服務。

回顧

回顧期內，本集團公益彩票相關的各項業務進展順利，錄得營業收入（扣除營業稅後）約2,280萬港元，較上季度增長約84%。未計購股權計劃的價值列為開支，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盈利約28萬港元；回顧期內，應佔聯營公司虧損主要是由於KENO項目開發費用增加及前期投放之開辦費用。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已授出購股權項下股數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4.3%。

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季度，本集團VLT (Video Lottery Terminal)／視頻彩票業務發展迅速，為本集團帶來盈利貢獻。已聯線VLT終端機數量由六月底約7,100台增加至九月底約8,900台；平均單機日銷售額（此銷售額為本集團按百份比所計營業額收入）由六月末約1,570元人民幣增加至九月末約1,805元人民幣；全國每週VLT銷售收入由六月末第26週約7,800萬元人民幣增長到九月末第39週逾1億1,200萬元人民幣，三個月增幅達44%。VLT／視頻彩票在中國已展示出迅速增長的發展前景，本集團對增長趨勢持續充滿信心。本集團目前正進行第二代VLT終端機的研發工作，並計劃於二零零七年推出市場。

本集團與澳洲Tabcorp Holdings Limited的合營公司Tabcorp International Hong Kong Limited（「TIHK」）的KENO／開樂彩項目繼續在全國各地的「中福在線」銷售大廳試點運行。經過半年多來對該系統所進行的中國本地化修訂、營運測試及技術改進，整個KENO系統的試點運行接近完成階段。TIHK正在與中國福利彩票發行管理中心及其所屬的中彩在線科技有限公司為KENO終端機全國性投放市場進行籌劃準備工作，其中包括市場調研、人員培訓及釐定銷售網點選址甄選準則等。現時計劃於二零零七年上半年落實KENO終端機全國性投放市場。

展望

本集團積極參與公益彩票相關業務並看好其行業前景。

中國福利彩票是國家的公益性事業。中國福利彩票仍在發展階段，預期將於未來年間迅速增長。自一九八七年發展至今，無論在新的彩票品種發行方面，還是技術引進，以及營運管理方面，皆日益規範。國家嚴令打擊非法賭博，如私彩及地下賭場，將為快速開獎及在線即開彩票市場的發展創造新機遇。本集團正致力於此龐大市場爭取商機。

VLT／視頻彩票為中國新的彩票品種，吸引較高收入的彩民群體，並已成為中國福利彩票銷售業務新的增長點。隨著「中福在線」銷售廳數量增加、返獎率可能提升，以及遊戲品種的更新，VLT／視頻彩票的市場前景將更加秀麗。

近年來，KENO遊戲在歐洲國家、美國及澳洲受彩民普遍歡迎；在一些國家，KENO遊戲所佔整個彩票銷售份額已逐步上升至15%-20%。KENO／開樂彩作為快速開獎彩票遊戲將隨著中國全國性投放終端機的市場計劃的落實，再配合返獎率可能提升，其市場前景無可限量。

二零零六年是本集團業務轉型至專注中國公益彩票業務的第一年，本集團已為建立整個營運系統的基礎及架構作出相關投資，並將繼續投入資源發展彩票相關業務，為股東長期穩定增長的回報而努力。

委任副主席、董事總經理及執行董事

孔祥達先生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十二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副主席、董事總經理及執行董事。

董事及行政總裁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根據本公司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所規定須予設置之登記冊所載，或如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條所述依據上市發行人董事證券買賣的交易必守標準已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本公司各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及其任何聯營公司（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詳情如下：

(1) 股份權益

(A) 本公司

董事姓名	普通股股份數目				約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總數	
劉婷	51,288,803	72,951,773 (附註1)	407,404,308 (附註2)	531,644,884 (附註3)	29.99%
孫豪	3,070,000	30,000	—	3,100,000	0.17%
陳愛政	2,490,000	156,000	—	2,646,000	0.15%
吳文輝	660,000	—	—	660,000	0.04%

附註：

1. 此等股份由陳城先生擁有。陳城先生為劉婷女士之配偶。
2. 11,320,192股由Hang Sing Overseas Limited（「Hang Sing」）持有，Orient Strength Limited（「Orient Strength」）持有Hang Sing 51%權益，而劉婷女士及陳城先生則全資擁有Orient Strength。10,595,042股由Strong Purpose Corporation（「Strong Purpose」）持有，劉婷女士及陳城先生全資擁有Strong Purpose。385,489,074股由Burwill Holdings Limited（寶威控股有限公司）（「寶威控股」）持有，Hang Sing、Strong Purpose、劉婷女士及陳城先生分別擁有寶威控股21.94%、20.53%、2.11%及1.26%權益。
3. 由於陳城先生及劉婷女士之權益被視為彼此的權益，故所列數字指相同的股份。

(B) 聯營公司－Burwill Holdings Limited（寶威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姓名	普通股股份數目				約佔 寶威控股 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總數	
劉婷	21,776,072	13,035,472 (附註1)	438,304,701 (附註2)	473,116,245 (附註3)	45.84%
孫豪	200,000	—	—	200,000	0.02%

附註：

1. 此等股份由陳城先生擁有。陳城先生為劉婷女士之配偶。
2. 226,403,853股由Hang Sing持有，Orient Strength持有Hang Sing 51%權益，而劉婷女士及陳城先生則全資擁有Orient Strength。211,900,848股由Strong Purpose持有，劉婷女士及陳城先生全資擁有Strong Purpose。
3. 由於陳城先生及劉婷女士之權益被視為彼此的權益，故所列數字指相同的股份。

(2) 於本公司相關股份權益

董事姓名	授出日期	每股 行使價 港幣元	行使期限		於30/9/2006 持有購股權 項下之 普通股 股份數目	約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由	至		
劉婷	01/09/2005	1.96	31/10/2005	30/10/2007	500,000	0.028%
	01/09/2005	1.96	31/10/2006	30/10/2007	500,000	0.028%
	08/06/2006	1.22	08/06/2007	07/06/2011	150,000	0.008%
	08/06/2006	1.22	08/06/2008	07/06/2011	150,000	0.008%
	08/06/2006	1.22	08/06/2009	07/06/2011	150,000	0.008%
	08/06/2006	1.22	08/06/2010	07/06/2011	150,000	0.008%
孫豪	01/09/2005	1.96	31/10/2005	30/10/2007	6,900,000	0.389%
	01/09/2005	1.96	31/10/2006	30/10/2007	6,900,000	0.389%
	08/06/2006	1.22	08/06/2007	07/06/2011	950,000	0.054%
	08/06/2006	1.22	08/06/2008	07/06/2011	950,000	0.054%
	08/06/2006	1.22	08/06/2009	07/06/2011	950,000	0.054%
	08/06/2006	1.22	08/06/2010	07/06/2011	950,000	0.054%
孔祥達	30/06/2006	1.14	16/08/2007	29/06/2016	4,400,000	0.248%
	30/06/2006	1.14	16/08/2008	29/06/2016	4,400,000	0.248%
	30/06/2006	1.14	16/08/2009	29/06/2016	4,400,000	0.248%
	30/06/2006	1.14	16/08/2010	29/06/2016	4,400,000	0.248%
陳愛政	01/09/2005	1.96	31/10/2005	30/10/2007	4,500,000	0.254%
	01/09/2005	1.96	31/10/2006	30/10/2007	4,500,000	0.254%
	08/06/2006	1.22	08/06/2007	07/06/2011	2,000,000	0.113%
	08/06/2006	1.22	08/06/2008	07/06/2011	2,000,000	0.113%
	08/06/2006	1.22	08/06/2009	07/06/2011	2,000,000	0.113%
	08/06/2006	1.22	08/06/2010	07/06/2011	2,000,000	0.113%
吳文輝	08/06/2006	1.22	08/06/2007	07/06/2011	150,000	0.008%
	08/06/2006	1.22	08/06/2008	07/06/2011	150,000	0.008%
	08/06/2006	1.22	08/06/2009	07/06/2011	150,000	0.008%
	08/06/2006	1.22	08/06/2010	07/06/2011	150,000	0.008%

董事姓名	授出日期	每股 行使價 港幣元	行使期限		於30/9/2006 持有購股權 項下之 普通股 股份數目	約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由	至		
黃勝藍	01/09/2005	1.96	31/10/2005	30/10/2007	500,000	0.028%
	01/09/2005	1.96	31/10/2006	30/10/2007	500,000	0.028%
	08/06/2006	1.22	08/06/2007	07/06/2011	150,000	0.008%
	08/06/2006	1.22	08/06/2008	07/06/2011	150,000	0.008%
	08/06/2006	1.22	08/06/2009	07/06/2011	150,000	0.008%
	08/06/2006	1.22	08/06/2010	07/06/2011	150,000	0.008%
陳明輝	08/06/2006	1.22	08/06/2007	07/06/2011	150,000	0.008%
	08/06/2006	1.22	08/06/2008	07/06/2011	150,000	0.008%
	08/06/2006	1.22	08/06/2009	07/06/2011	150,000	0.008%
	08/06/2006	1.22	08/06/2010	07/06/2011	150,000	0.008%
李小軍	01/09/2005	1.96	31/10/2005	30/10/2007	250,000	0.014%
	01/09/2005	1.96	31/10/2006	30/10/2007	250,000	0.014%
	08/06/2006	1.22	08/06/2007	07/06/2011	150,000	0.008%
	08/06/2006	1.22	08/06/2008	07/06/2011	150,000	0.008%
	08/06/2006	1.22	08/06/2009	07/06/2011	150,000	0.008%
	08/06/2006	1.22	08/06/2010	07/06/2011	150,000	0.008%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各董事或行政總裁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聯營公司（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或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記錄在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所規定須備存之登記冊內，或須如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條所述依據上市發行人董事證券買賣的交易必守標準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根據本公司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規定須予設置之登記冊（「登記冊」）所載，以下人士（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除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及淡倉：

(1) 於本公司股份權益

股東名稱	普通股股份數目				約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總數	
陳城	72,951,773	51,288,803 (附註 1)	407,404,308 (附註 2)	531,644,884 (附註 3)	29.99%
寶威控股	—	—	385,489,074	385,489,074 (附註 2、4 及 10)	21.75%
LIM Loong Keng (附註 5)	—	—	186,000,000	186,000,000	10.49%
Toward Plan Investments Limited (附註 5)	—	—	186,000,000	186,000,000	10.49%
Legg Mason Inc (附註 6)	—	—	137,010,000	137,010,000	7.73%
俞文耀	50,188,500	—	70,000,860 (附註 7)	120,189,360	6.78%
Lloyds TSB Group Plc (附註 8)	—	—	117,204,000	117,204,000	6.61%
Prudential Plc (附註 9)	—	—	95,594,000	95,594,000	5.39%

附註：

1. 此等股份由劉婷女士擁有。劉婷女士為陳城先生之配偶及本公司董事。
2. 11,320,192股由Hang Sing持有，Orient Strength持有Hang Sing 51%權益，而劉婷女士及陳城先生則全資擁有Orient Strength。10,595,042股由Strong Purpose持有，劉婷女士及陳城先生全資擁有Strong Purpose。385,489,074股由寶威控股持有，Hang Sing、Strong Purpose、劉婷女士及陳城先生分別擁有寶威控股21.94%、20.53%、2.11%及1.26%權益。
3. 由於陳城先生及劉婷女士之權益被視為彼此的權益，故所列數字指相同的股份。
4. 此等股份為陳城先生及劉婷女士持有的部份股份。
5. 186,000,000股由LIM Loong Keng先生全資擁有之Toward Plan Investments Limited持有。
6. 此等股份由LM International Holding LP（「LM International」）全資擁有之Legg Mason Asset Management (Asia) Pte Ltd持有。LM International由Legg Maso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II, LLC全資擁有，而Legg Maso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II, LLC則由 Legg Mason Inc全資擁有。
7. 860股由Good Talent Trading Limited持有，俞文耀先生持有其35%權益；及70,000,000股由俞文耀先生全資擁有之Centrix Investments Limited持有。
8. 此等股份由Lloyds TSB Group Plc全資擁有之Scottish Widows Plc持有。
9. 此等股份由Prudential Corporation Holdings Limited全資擁有之Prudential Asset Management (Hong Kong) Limited持有。Prudential Corporation Holdings Limited由Prudential Holdings Limited全資擁有，而Prudential Holdings Limited則由 Prudential Plc全資擁有。
10. 於本文披露由寶威控股持有的股份數額包括：(i)於登記冊所載之383,831,074股股份；及(ii)由寶威控股通知及確認其額外購入之1,658,000股股份。

(2) 於本公司相關股份權益

主要股東 姓名	授出日期	每股 行使價 港幣元	行使期限		於30/9/2006 持有本公司 購股權項下 之普通股 股份數目	約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由	至		
陳城	01/09/2005	1.96	31/10/2005	30/10/2007	500,000	0.028%
	01/09/2005	1.96	31/10/2006	30/10/2007	500,000	0.028%
	08/06/2006	1.22	08/06/2007	07/06/2011	150,000	0.008%
	08/06/2006	1.22	08/06/2008	07/06/2011	150,000	0.008%
	08/06/2006	1.22	08/06/2009	07/06/2011	150,000	0.008%
	08/06/2006	1.22	08/06/2010	07/06/2011	150,000	0.008%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概無任何人士（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除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記錄於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存置的登記冊內，及／或直接或間接地持有已發行股本面值的5%或以上，並可於任何情況下，有權在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權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期間內，本公司根據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二十九日及二零零六年四月二十四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授予董事購回股份之一般授權，於聯交所購回本公司股份合共37,538,000股，詳情如下：

月／年	購回股份數目	每股價格		代價總額 (未計開支) 港元
		最低 港元	最高 港元	
02/2006	8,168,000	2.475	2.950	23,510,600
05/2006	29,370,000	0.870	1.630	29,884,300

上述購回之股份已全部註銷，另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亦已扣除此等股份之面值。購回股份是為提高每股資產淨值及每股盈利，有利於股東整體利益而進行。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期間內，本公司或其他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競爭業務

董事相信本公司各董事、管理層股東（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及其個別聯繫人概無直接或間接於對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重大競爭之業務中擁有權益。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勝藍先生、陳明輝先生及李小軍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及討論本集團採用之會計政策及慣例，以及審計、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期間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已經審核委員會審閱。

董事局代表
主席
劉婷

香港，二零零六年十一月八日

於本報告發佈日期，本公司董事局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劉婷女士、孫豪先生、孔祥達先生、王韜光先生、陳愛政先生及吳文輝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勝藍先生、陳明輝先生及李小軍先生。